

蚌埠学院办公室

校党政办字〔2017〕43号

关于做好蚌埠学院第十二届田径运动会期间 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、各部门：

根据学校年度工作安排，10月26日-27日举办蚌埠学院第十二届田径运动会。田径运动会是学校群众性体育运动的重要大型活动，也是学校教学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。为保证本次田径运动会顺利举办，营造良好地校园体育运动氛围，确保活动期间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和校园安全稳定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相关单位、部门要按照第十二届田径运动会筹备工作会议明确的任务分工，按照时间节点精心做好各项筹备工作，确保运动会顺利举办，确保按计划完成各项预定赛事。

二、各参赛队要按照《蚌埠学院第十二届田径运动会竞赛规程》，积极组织师生运动员参赛，精心做好赛前训练及相关组织保障工作，力争取得精神文明和竞赛成绩的双丰收。

三、田径运动会是学校教学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，运动会期间学校不放假。大四学生不做硬性要求外，各二级学院要合理安

排本学院各年级学生在指定观众席观看比赛，自觉维护好现场秩序和环境卫生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要合理安排人员，保证运动会期间学校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

四、运动会期间，保卫处要加强校内安全值守巡逻和门卫工作，防止校外闲散人员随意进校，并做好大型活动应急预案；后勤集团要加强校园管理，禁止校外商家在校内开展各类经营活动；运动会期间学生离校要严格履行请假手续，防止学生校外人身、财产安全事故发生，多措并举确保运动会期间校园安全稳定。

五、10月25日下午3点，举行运动会开幕式彩排，请各二级学院总支书记准时到场，并组织好本院方队参加彩排。

特此通知

